

证券代码：833465

证券简称：特力惠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州市东大路92号华源大厦六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曙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董事陈曙光

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陈曙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,517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3.71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曙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陈曙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陈曙光先生为连任。陈曙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,517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3.71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孙宜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孙宜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孙宜中先生为连任。孙宜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经营计划，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、市场能力与经营能力，编制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会议对该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9）及《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稳健、持续发展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圆满完成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，公司拟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力惠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